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一	被担保人名称	远箔新材料（宜宾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箔新材料”）
	本次担保金额	34,650.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34,650.00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☒ 是 ☐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.0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1,101,004.03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257.51
特别风险提示	☒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☒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☐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 ☐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单位提供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四川保加国贸易有限公司为远箔新材料提供供应链服务，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按持股比例为远箔新材料提供人民币 34,650.00 万元的担保并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（2025年4月25日）、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（2025年5月16日）审议通过的《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远箔新材料调用远东电池江苏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34,650.00万元。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披露的《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5-035），上述担保事项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
被担保人名称	远箔新材料（宜宾）有限公司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☐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 ☒ 其他 控股孙公司_____（请注明）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远东铜箔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98.00%
法定代表人	蒋璐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511503MAK1W3E14H
成立时间	2025-11-10
注册地	四川省宜宾市南溪区四川宜宾南溪经济开发区宜远路 10 号
注册资本	1,000.00 万元人民币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经营范围/主营业务	铜箔、新材料技术研发、制造、销售

注：远箔新材料尚未开展实际业务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担保金额：人民币34,650.00万元。

担保期限：两年，自主债权确定之日起算，分期发生的债权，以最后一笔债权确定之日起算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为远箔新材料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不会构成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业务是为满足远箔新材料生产经营的需求，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被担保对象具备相关机构认可的偿债能力。本次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担保总额为1,101,004.03万元，实际担保余额为752,060.16万元，分别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57.51%、175.90%，其中：公司对全资/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,088,460.03万元，实际担保余额为739,516.16万元，分别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54.58%、172.97%；公司对其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2,544.00万元，实际担保余额为12,544.00万元，分别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.93%、2.93%，公司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形，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日